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4-113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一、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50.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66.99万元。公司自2019年起即属于上市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的扣除项目,且自2024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为15,654.67万元,同比减少58.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净利润与营业收入,从而触发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关于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已按规定开展自查工作,并自查湖北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公司存在的7项违规担保的债权债务并未获得清偿。公司大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077 证券简称:星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2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75元/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75元/股的前提下,按照回购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361,34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80%,按回购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16,87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68%。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待回购完成后,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依法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及相应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应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不因此对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及债权由公司提供担保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凭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相关、协议及其他有效的原件或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程序及方式如下: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市民街98号壹壹壹大厦2层;
2. 申报时间:2024年11月14日起至45天内(8:30-11:30、13:0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 联系人:唐琪;
4. 联系电话:0571-87115555;
5. 传真号码:0571-87115533;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明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明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深圳证监局〔2024〕216号)及《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李介平等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深圳证监局〔2024〕217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主要内容

深圳明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一、公司治理不规范
- 二、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
- (一)部分财务报表业务核算不规范
- (二)部分财务报表披露不规范
- (三)部分财务报表计提不规范

东证证券(深圳)有限公司:

- 一、内部控制不完善
- 二、信息披露不规范
- (一)部分财务报表业务核算不规范
- (二)部分财务报表披露不规范
- (三)部分财务报表计提不规范

上述监管措施影响了公司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不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和《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号)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你公司应严格按照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新复材 公告编号:2024-053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第三十个条款的规定,现就公司2024年1-9月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共10起,涉案金额合计1,192.04万元。其中,已审结案件7起,涉案金额合计1,192.04万元;正在审理案件3起,涉案金额合计0元。

二、正在审理案件进展情况

1.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2.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3.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富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2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补偿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回购了上海普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有自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合计4,952,859股。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告了回购股份注销的进展。本次回购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424,225,236股的1.17%,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419,272,377股,已回购股份占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业绩补偿回购股份注销事项。

二、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13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	7,555,877	1.78
受限流通股	416,669,359	98.22
股份总额	424,225,236	100

三、后续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安排。

四、备查文件

1.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公告

2.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公告

3.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公告

4.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公告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4-072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实施计划》,并于2018年2月22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的议案》和《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2018年3月2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事宜。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4-087  
证券代码:127091 证券简称:科华转债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关于同意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81号)同意注册,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4,920.68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9,206.8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49,206.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1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华转债”,债券代码“127091”。

二、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情况

(一)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伟业”)与实际控股股东陈成辉先生通过直接认购“科华转债”合计5,488,261张,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6.7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再次可转债变动情况

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1月1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科华伟业与实际控股股东陈成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科华转债”合计1,510,000张,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2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债比例变动达10%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三)本次可转债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收到控股股东科华伟业与实际控股股东陈成辉先生的通知,获悉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科华伟业与实际控股股东陈成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科华转债”合计1,500,000张,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0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后的持有比例	本次变动后的持有比例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1,633,458	10.95%	500,000	3.35%	1,133,458	7.60%
陈成辉	2,348,803	15.72%	1,000,000	6.70%	1,348,803	9.01%
合计	3,982,261	26.66%	1,500,000	10.05%	2,482,261	16.61%

注:若存在现金对价与各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控股股东科华伟业与实际控股股东陈成辉先生出具的《关于持有可转债公司债券比例变动10%的公告》。

2.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0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网达软件”)于2024年11月13日15:00-16: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平台参加了“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二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会议的召开事项,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二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13日,公司董事长马远达、独立董事李书、财务总监沈宇智等出席了本次会议说明会,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并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说明会通过上述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和答复整理如下:

1.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聚焦主业,经营稳健,实现营业收入243,586,072.95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2,534.95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20.84%。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在于: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行精细化管理,加大人员招聘及研发投入,人员及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有效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前期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少,感谢投资者的关注。

2. 我们看到二季报收入利润同比上升,经营现金流改善明显,想请您谈一谈业绩改善哪些因素带来了这些变化?今年四季度有何展望和安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三季度收入上升,成本下降,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利润同比上升,经营现金流有明显改善。公司三季度继续围绕战略推进业务拓展,客户服务和内部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持续提升年度经营计划。感谢您的关注。

3. 公司在人工智能方面,有没有什么新的技术突破?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网达软件通过对数字孪生技术、物联网技术及人工智能大型模型技术的整合,持续优化智能分析平台,并针对不同应用场景提供不同形态产品解决方案,形成边缘智能分析平台、智能分析一体机等系列产品,丰富核心AI算法并针对场景化应用进行深度研发,提升AI的智能化水平。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AI产品的智能化水平,为下游行业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和解决方案,提升客户满意度和使用频率,提供更好用户体验,有效提升管理效率的智能视觉分析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4. ①公司是作为联盟型生态生态服务商,也是HarmonyOS开发服务商,积极参与HarmonyOS NEXT鸿蒙星河版的推广应用,已有多个政府应用应用星河版应用商店,预计2025年对公司业绩将产生多少影响?上海浦东新区政府应用应用星河版应用商店,公司接下来有并购重组的计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①截止目前,今年公司新增软件开发与鸿蒙应用开发相关的合同金额为685万元,公司持续看好鸿蒙生态“广阔前景,并积极与软件国产替代建设。②截止目前,公司暂无并购重组计划,公司会进一步关注产业上下游生态,加强行业交流合作,持续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影响力。感谢您的关注。

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4-064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平台(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李波先生、总经理李书先生、财务总监李书女士以及独立董事李书先生参加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具体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和公司的回复情况

(1)请问前三季度营收增加,净利润下降的原因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4.9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21%,归母净利润为3,668.7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8.43%,主要系子公司祥和资本“铁路轨道交通车辆项目”研发投入及子公司富源浙江节能环保准备增加所致,感谢投资者的关注。

(2)请问最近国家鼓励上市公司利用现金回购专项贷款,公司有没有这方面的意向和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项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可更好的开展回购增持专项贷款,与银行积极沟通合作,充分利用好金融政策工具,推进公司股票回购计划,提升公允价值。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回购专项贷款的提供方,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感谢您的关注!

(3)请问贵司人工智能技术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结合公司人力资源现状,一是打造全方位的人工智能技术,二是提升人才梯队建设,三是提升人才素质,四是提升人才素质,五是提升人才素质,六是提升人才素质,七是提升人才素质,八是提升人才素质,九是提升人才素质,十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一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二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三是提升人才素质,十四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五是提升人才素质,十六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七是提升人才素质,十八是提升人才素质,十九是提升人才素质,二十是提升人才素质,二十一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0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公司名称:重庆鑫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谷进出口”)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鑫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谷进出口”)为全资子公司,向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重庆鑫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

3. 主债务:重庆鑫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 最高债权余额:人民币0.5亿元人民币

6. 债权到期日:期限为1年

7. 保证期间:为债权履行期下具体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担保范围:合同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费、仲裁费、诉讼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和其他已支付费用,统称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

9. 担保费的支付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所涉融资系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公司对上述债权人保持良好合作,同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事项风险控制,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10,077.02亿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9.65%;公司及子公司未提前的担保金额为4.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98%;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担保金额为2,922.0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8%。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新复材 公告编号:2024-053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第三十个条款的规定,现就公司2024年1-9月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共10起,涉案金额合计1,192.04万元。其中,已审结案件7起,涉案金额合计1,192.04万元;正在审理案件3起,涉案金额合计0元。

二、正在审理案件进展情况

1.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2.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3. 案件名称:海新复材诉江西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案号:2024年11月13日

涉案金额:1,192.04万元

进展情况:案件正在审理中。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60  
转债代码:113524 转债简称:奇精转债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兑付日期和兑付登记日:2024年12月13日
- 兑付本息金额:113,000元人民币(含税)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4年12月16日
- 可转债摘牌日期:2024年12月16日
- 可转债摘牌后交易:2024年12月13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4年12月13日

自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13日,“奇精转债”持有人仍可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奇精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37号)核准,于2018年12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33,000,000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个月,自2018年12月14日至2019年1月7日,2019年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奇精转债”,证券代码为“113524”。

根据《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奇精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宜公告如下: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拟以本次可转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7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2024年11月13日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序号	类别	姓名/名称	股数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1	出席	李书	2,347,710	99.6230	271,748	0.7421
2	出席	李书	2,000	0.0028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3.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4-081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证券简称:ST步森,证券代码:002569)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11月11日、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13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1.5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主体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出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开重大信息。

2.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自查及函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对投资者存在误导性信息披露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对该事项的有关筹划、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披露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2. 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股票价格的异常波动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2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3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4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5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6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7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8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1.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2.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5.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6.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7.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8.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99.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

100.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书女士出席了本次公告。